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 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丰投资”）及一致行动人臧婕女士将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在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业务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臧婕	是	6,000,000	20.12	1.48	2025年9月1日	2026年9月1日	红塔证券	融资
臧婕	是	5,670,000	19.01	1.40	2025年9月2日	2026年9月2日	红塔证券	融资
惠丰投资	是	8,340,000	10.60	2.05	2025年9月2日	2026年9月2日	红塔证券	融资
合计		20,010,000	12.77	4.93	—	—	—	—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臧婕	是	9,000,000	30.18	2.22	2024年9月24日	2025年9月2日	红塔证券

(三)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本次解除 质押前质 押股份数 量(股)	本次解除 质押后质 押股份数 量(股)	占其 所持 股份 比例 (%)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股)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	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股)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
惠丰投资	78,650,580	19.37	25,740,000	34,080,000	43.33	8.39	0	0	0	0
徐惠祥	48,260,762	11.89	31,450,000	31,450,000	65.17	7.75	0	0	0	0
臧婕	29,825,208	7.35	17,540,000	20,210,000	67.76	4.98	0	0	0	0
合计	156,736,550	38.61	74,730,000	85,740,000	54.70	21.12	0	0	0	0

注：1.徐惠祥、徐恕、臧婕分别持有鞍山惠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2.50%、19.25%、8.25%的股份，三人间接支配公司 19.37%的股份，臧婕直接持有公司 7.35%股份，徐惠祥直接持有公司 11.89%股份，徐惠祥与臧婕为夫妻关系，徐恕与徐惠祥为父子关系，三人合计支配公司 38.61%的股权，徐惠祥、臧婕于 2024 年 5 月续签了《一致行动协议》。上述数据表中个别数据加总后可能存在尾差，系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二、其他说明

1.惠丰投资及一致行动人臧婕女士本次办理的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业务是根据自身资金安排，不涉及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

2.惠丰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400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2.5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99%，对应融资余额约 0.20 亿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2,574 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16.4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34%，对应融资余额约 1.46 亿元。其资信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或自筹资金，其偿还能力强，不存在流动性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惠丰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臧婕女士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4.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的进展情况，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3日